

裁 军 谈 判 会 议

CD/PV.989
7 July 2005

CHINESE

第九八九次全体会议最后记录

2005 年 7 月 7 日星期四上午 10 时 15 分
在日内瓦万国宫举行

主席：韦格·斯特罗门先生(挪威)

主席：我宣布裁军谈判会议第 989 次全体会议现在开始。

我们十分悲伤的获悉，印度尼西亚常驻代表维比索诺大使的妻子恩延·塞卡尔瓦蒂·维比索诺夫人去世。我谨代表裁军谈判会议向维比索诺大使及其家属表示最诚挚的悼念。

关于今天的裁军议程，我的名单上有 19 个代表团发言，现在我就立即请我发言名单上的第一位南非代表团的姆查利大使发言。

姆查利女士(南非)：在我们民主改革的过程中，南非自愿决定拆除其种族隔离主义者建立的核武库，并希望这一事例有人仿效。相反，南非象其他许多国家一样，现在仍然深感关切有人继续保留核武器和预期使用核武器的安全理论。

由于这一现实状况和在安全保证问题上总的缺乏进展，南非继续认为无核武器国家有权根据《不扩散条约》得到有国际法律约束力的安全保证。我们认为在《不扩散条约》范围内——而不是在一些其他讲坛——进行的关于这种保证的谈判对《不扩散条约》缔约国有重大好处，并对于仍然置身《条约》之外的那些国家可能是一种激励。我们相信放弃核武器选择的国家不同于那些保持灵活选择权的国家，它们有权得到安全保证。

由于无核武器国家主要是根据《不扩散条约》这个核不扩散协定而放弃核武器选择，因此合乎逻辑的推论是应该根据这一《条约》提供安全保证。在南非看来，应在《不扩散条约》的保护伞下和加强审议《条约》进程的范围内谈判有法律约束力的安全保证。

南非也继续认为，应在一项有国际法律约束力的文书的范围内提供安全保证，这一文书可以采取在《不扩散条约》范围内达成的一项单独协议的形式，也可以是该《条约》的一项议定书。在这方面我们不同意某些代表团的论点，即核武器国家发表的宣言已经足够，或者只应在无核武器区的范围内给予安全保证。我们认为不企望取得核武器的主要承诺是根据《不扩散条约》作出的。由此可见，应在《不扩散条约》的范围内或作为其一部分给予安全保证。

尽管《不扩散条约》审议大会已全面宣告失败。我国代表团赞赏裁谈会至少设法在短期内把安全保证作为专门的重点。我们很高兴在第一主要委员会之下设立的关于“核裁军和安全保证”的第一附属机构重新提出并大力强调了核裁军对话

(姆查利女士，南非)

中几乎成为流浪儿的安全保证问题。我们相信审议大会给予的推动将使我们不断考虑这一问题。

最后，我谨重申我国代表团相信，彻底消除核武器是不使用或威胁使用这种武器的惟一绝对保证。在核武器彻底消除之前，应优先致力于缔结一项对无核武器国家普遍、无条件和有法律约束力的安全保证。

主席：我感谢南非代表的发言。现在我请联合王国代表佩特森女士发言。

佩特森女士(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自从联合王国批准《核不扩散条约》和正式承认其作为一个核武器国家的责任以来，我们着手履行我们对《条约》第 6 条的裁军义务。我们完全信守这些义务。它们有助于实现《条约》的终极目标：一个摆脱核武器危险的更安全世界。

联合王国在 1995 年给联合国秘书长的信件中，向无核武器国家作出消极和积极安全保证，这载入了其后的联合国安全理事会第 984 号决议。我们仍然信守那些安全保证。

此外，通过我们签署的无核武器区各项条约的议定书，我们以条约形式作出了有法律约束力的消极安全保证。联合王国完全支持无核武器区原则，并作为一个核武器国家在其发展中发挥积极和建设性的作用。我们认为只要是以有关地区所有国家自由作出的安排为基础，无核区就能对核不扩散以及全球和区域和平与安全作出宝贵的贡献。由于这一原因，联合王国已经签署和批准了涵盖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地区——《特拉特洛尔科条约》的议定书；非洲——《佩林达巴条约》；以及南太平洋——《拉罗汤加条约》。我们继续和东盟各国合作商定一项曼谷条约议定书，并希望东盟将继续同核武器国家磋商以缔结该议定书。我们继续支持中亚无核武器区原则并期待五个中亚国家根据联合国裁军审议委员会的指导方针同核武器国家恢复和完成磋商。

我们认为我们 1995 年的消极安全保证和我们签署的议定书为无核武器国家提供了它们谋求的关于使用核武器的保证。此外，我们认为前进的道路是使无核武器区条约和议定书取得进一步进展，这些条约和议定书会在可信和区域的基础上提供许多国家企盼的有国际法律约束力的消极安全保证文书。

主席：我感谢联合王国代表的发言。我的名单上下一位发言是秘鲁代表阿斯泰德·罗德里格斯大使。

罗德里格斯先生(秘鲁)：在我 6 月 23 日声明中，我重申了秘鲁重视《不扩散条约》，我们认为该条约是实现核裁军和避免核武器扩散这一目标的一个基本内容。在导致 1968 年签署这一《条约》的谈判中，五个核国家承诺不对无核国家使用核武器——反击核攻击或联合一个核国家以常规武器攻击者除外。在冷战背景下这些论点可能有合乎逻辑之处。我们遗憾地指出，某个核国家的军事理论近来的发展加强了无核武器国家即人类的大多数的下列要求的合法性：从核国家得到法律保证，使它们不会成为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的对象。那个核国家保留使用核武器的权利以反击以化学或生物物质进行攻击。这意味着其他国家也可能认定必须用核武器保护自己。这些事态发展破坏了 1995 年《不扩散条约》审议大会上重申的消极安全声明。

秘鲁外交部长在去年 3 月的声明中表示，我国坚信绝对必须全部实施 2000 年第 6 次《不扩散条约》审议大会上商定的 13 个基本步骤。我要借此机会强调这 13 个基本步骤再次确认了核武器应在安全政策中起越来越小的作用，以尽量减少使用这些武器的风险并促进其彻底消除的进程。在这方面，秘鲁认为裁谈会议程上的一个必不可少项目是谈判一项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书，具体保证无核国家不会成为使用核武器的受害者。

应当记住，在作为特殊情况的拉丁美洲和加勒比，核武器国家接受了《特拉特洛尔科条约》第一附加议定书，确立了一个区域实行消极安全保证的系统。然而，一些核国家在签署时发表了解释性宣言。其中一个国家声称使用核武器属于充分行使《联合国宪章》第 51 条赋予的权利——即自卫——的范畴。这种逻辑使人们严重关切。《联合国宪章》第 51 条认可的自卫的行使应与引起自卫的武装攻击成比例。常规攻击不能以使用核武器反击。正如国际法院在其 1996 年 7 月 8 日咨询性意见中所正确指出，必须尊重合乎比例的要求，而且必须区分核攻击和常规攻击。这里必须记得 2005 年 5 月在墨西哥城举行的第一届建立无核武器区条约缔约国和签署国大会向核武器国家发出的呼吁，这些国家在签署和批准一项建立无

(罗德里格斯先生，秘鲁)

核武器区条约的某些有关议定书时持保留态度或作出片面解释，影响了该地区的无核地位。大会呼吁这些国家修改或收回这种单方面的保留或解释。

主席：我感谢秘鲁代表的发言。现在我请中国代表胡大使发言。

胡先生(中国)：无核武器国家安全保证问题是核裁军与核不扩散领域的一个重要问题。中国代表团愿就这个问题所涉及的主要方面谈谈看法。

首先，获得核武器国家提供的安全保证是无核武器国家应该享有的权利。既然无核武器国家不发展核武器，它们要求不受核武器的威胁，并把这种安全保证以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形式确定下来，是完全正当、合理的。

无核安保不是核武器国家给予无核武器国家的单方面好处。无核武器国家不发展核武器，是对防止核武器扩散和核裁军的贡献，有利于世界和平与稳定。无核武器国家获得安全保证将提高它们的安全感，减少其谋求核武器的动因，对防止核武器扩散，维护以《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为基石的国际核不扩散机制具有积极作用。

第二，全面禁止并彻底销毁核武器是解决无核武器国家安全保证的根本途径。在实现这一目标之前，所有核武器国家应该承诺在任何时候、任何情况下都不首先使用核武器，不对无核武器国家和无核武器区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并尽快就此缔结国际法律文书。

1925 年《日内瓦议定书》禁止了生物和化学武器的使用，此后才达成了全面禁止并销毁生物武器和化学武器的《禁止生物武器公约》和《禁止化学武器公约》。根据相同的道理，如果没有不首先使用核武器和无核安保，就不能真正实现核裁军目标，也不可能真正实现无核武器世界。

逐步降低核武器在国家安全政策中的作用，不将任何国家列入核打击目标，不制定任何针对无核武器国家的核打击计划，将有利于在无核武器国家安全保证方面取得进展。

第三，启动无核安保国际法律文书的谈判是当前国际军控与裁军领域的一项实际任务。长期以来，无核武器国家为获取核武器国家的安全保证进行了不懈努力，并取得了一定成果。核武器国家通过联合国安理会第 255 号决议和第 984 号决议，在一定程度上向无核武器国家提供了积极和消极安全保证。核武器国家还

(胡先生，中国)

通过签署和批准各无核武器区条约相关议定书，向那些条约的缔约国提供了安全保证。但安理会决议并不是国际法律文书，核武器国家向无核武器区条约缔约国提供安全保证，也不能解决条约非缔约国的安全保证问题。这与缔结“安全保证”问题国际法律文书的目标还有不小距离。

中国支持按照裁谈会“五国大使方案”有关的职权案文建立“消极安全保证”特委会，开展实质性工作，就一项无核武器国家安全保证问题国际法律文书进行谈判。我们也支持在《不扩散核武器条约》框架内谈判无核武器国家安全保证议定书。只要有关建议或举措有助于无核武器国家安全保证问题取得进展，中方都愿予以积极考虑。我们认为，有关无核安保的国际法律文书或议定书应该明确规定，由五个核武器国家向所有无核武器国家无条件地提供安全保证。

中国一贯承诺在任何时候、任何情况下都不首先使用核武器，不对无核武器国家和无核武器区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从而无条件地向无核武器国家提供了消极安全保证。

1995 年中国政府再次发表声明，重申上述立场，并承诺向无核武器国家提供积极安全保证。中国一直呼吁其他核武器国家承诺无条件地不对无核武器国家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

中国签署了所有已开放供签署的无核武器区条约议定书。中国已与东盟就《东南亚无核武器区条约》议定书问题达成一致，期待东盟与其他四核国尽快解决有关问题，使议定书早日开放供签署。中国支持中亚五国建立无核武器区的努力，欢迎中亚五国就《中亚无核武器区条约》及议定书达成一致。中方对中亚五国目前的案文无困难，期待中亚五国与其他有关核武器国家尽快就有关问题达成一致。中国希望无核武器国家获得普遍、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安全保证的愿望能够早日实现，并将继续为此做出努力。

我还愿借此机会宣布，中国人大常委会于 2005 年 4 月 27 日批准了中国加入《禁止为军事或任何其他敌对目的使用改变环境的技术的公约》，中国代表并已于 6 月 8 日在纽约联合国总部向该条约保存人联合国秘书长安南先生递交了中国加入该《公约》的文件。

主席：我感谢中国代表的发言。现在我请哥伦比亚代表金特罗·库维德斯先生发言。

金特罗·库维德斯先生(哥伦比亚)：由于我们无法控制的原因，克莱门西亚·福雷罗大使无法出席会议，因此我将代表他宣读发言。

主席先生，这是我国代表团在你任期中第一次发言，我谨首先祝贺你担任裁军谈判会议领导，并向你保证哥伦比亚代表团的支持。我们相信你采取主动行动召开这一轮正式会议，处理成员国指明为核心问题的四个项目将有助于确保裁军谈判会议能迅速商定一项人人都满意的工作方案。

在我们迄今举行的三次会议中，我们听到了代表五洲四海的各国代表团的声言，这些国家尽管在社会、经济和文化方面以及广泛的民族利益都大不相同，再次象过去历次要求我们发言时一样，众口一词赞成多边主义是达成保证国际安全协议的惟一手段，并重申他们把裁军谈判会议视为裁军领域谈判这种协议的惟一讲坛。没有一个代表团同意或满意裁军谈判会议中目前的无所作为状态，而且没有人拒绝贡献他们的想法和努力来克服这一局面。的确目前对程序看法并不一致，但是我们也都同意我们正在追求和必须实现的目标是一个我们子孙可以存活的世界。尽管如此，在过去 8 年中裁谈会宁愿发表停步不前的言论，而不急于开始实质性工作。我们宁愿寻找各种理由对付提出的倡议或者干脆无视或回避这些倡议，而不是利用我们的政治意愿和表现出灵活性与想象力打破这一恶性循环。简而言之，我们宁愿预先宣判结果，而不愿哪怕为这一成果开始做点工作。

哥伦比亚国家深信多边体制的优点，因此签署了裁军领域的相关国际文书，并不断强调这些文书取得的成就。我们是根据《特拉特洛尔科条约》建立的无核武器区的一部分，该条约是拉丁美洲引以自豪的一份有约束力的法律文书，给我们提供了消极安全措施。然而，我们理解其他各国取得消极安全保证的关切和权利，正如不结盟集团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在吉隆坡举行的第 13 次会议上所指出，这种保证能根据他们的具体情况恰当地满足他们的需求。因此，我们呼吁也根据大会历次决议采取行动，这些决议的相关部分(第 59/64 号决议)我引述如下：“重申迫切需要早日就保证不对无核武器国家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的有效国际安排达成协议”，以及第 59/83 号决议，该决议在国际法院关于以核武器进行威胁或使

用核武器的合法性的咨询意见的后续行动中“强调……法院的……结论，认为各国负有义务真诚地开展和完成将导致在严格有效国际监督下实现所有方面的核裁军的谈判”，而且还“强调裁军谈判会议有必要就在规定时限内彻底消除核武器的分阶段方案展开谈判”。

最后，我们认为急需就五国大使方案中指明为优先事项的裁谈会议程上的四个项目开始谈判。但是必不可少的是，我们裁军谈判会议各成员国应向前迈进一步并作为开始，启动结束用于核武器的裂变材料生产条约的谈判，这一谈判将适当处理核查和现有库存问题，但不影响其成果，也不将这一成果同其他谈判的成果挂钩。应通过一项君子协定促成对第一个问题的选择，这一协定可以采取政治宣言的形式，由裁军谈判会议各成员国根据这一宣言通过一项集体承诺，借助几轮谈判的机制按顺序处理遗留下来的每一个问题，这些谈判在一段具体时间内的惟一重点是这些问题中的每一项，并遵循同样的原则：我们不应预先判断成果或预先使各种问题挂钩。这样我国代表团想进一步呼吁裁军谈判会议各成员国表现出灵活性和政治意愿，尤其是那些尚未和大多数成员国一样，准备接受裁谈会目前正在审议的各种方案和工作方法作为工作安排的基础的国家。

主席：我感谢哥伦比亚代表的发言。现在我请加拿大代表迈耶大使发言。

迈耶先生(加拿大)：对前三次分阶段全体讨论的广泛参与显示了裁谈会成员十分关心在这一机构进行真正的实质性工作。分题讨论提供了阐明立场、进一步提出问题和表达观点的机会，可以有助于我们更接近达成一项全面工作安排这一广泛认同的目标。

今天，我想对第四个项目即安全保证简单说几句。加拿大在第七次《不扩散条约》审议大会的开场白中申明“我们还认知需要根据 2000 年作出的其他保证采取行动，诸如开始进行讨论将消极安全保证立为法律的协议”。虽然由于我们认为这种保证是加入《不扩散条约》的好处之一而宁愿在《不扩散条约》讲坛上进行这种讨论，但是我们也承认这一议题长期以来一直是裁谈会议程上的一项问题。由于它对许多国家都具有重要性，我们需要尽量利用现有的多边论坛讨论这一问题。裁谈会在这方面可以起作用。

(迈耶先生，加拿大)

至于如何在裁谈会中处理安全保证问题——是在一个职权如五国大使方案或“思考的食粮”非文件所建议的单独的特设委员会中，还是如我们自己去年所建议，如果有助于促进达成一致就可以同核裁军议题结合——加拿大对此持灵活态度。但需要的是，这个问题应得到恰当处理。

由于这是挪威担任主席期间的最后一次正式全体会议，主席先生，我谨再次赞扬你的主动行动，并表示我国代表团希望我们可以把这些有益的分阶段讨论推向前进。大量的发言及其广泛的实质性内容为审议提供了丰富的材料。

我如果可以对秘书处说句话作为旁白，我希望能想办法加快准备和张贴我们正式会议的官方记录。前几天我查阅网站时，虽然我们今年已过去一半，而网站上唯一可以查到的正式会议官方记录是我们 1 月 27 日的会议。由于我们发表了更加实质性的评论，我的确认为如果我们的正式会议官方记录能更及时张贴，那么，对所有代表团和其他有关人员都会很有帮助。

现在让我回到讲话稿。我想接着指出，在今年会议剩余时间里我们将鼓励有更多机会就拟议中的工作安排的主要内容进行实质性的交换看法。例如，我们有意参加围绕同样议题或副议题组织的第二轮讨论，使各代表团能对第一轮的发言进行讨论和发表评论。这还可以使各代表团之间有些互动的机会，并使有关代表团能比各国最初发言时更深入主题。

主席：我感谢加拿大代表的发言和他对主席说的十分友好的话。下一位发言是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贾法里大使。

贾法里先生(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关于消极安全保证的这次会议紧跟着讨论我们议程上其他项目的三次会议之后，即核裁军、《禁产条约》和防止外空军备竞赛。这一切都发生在第七次《不扩散条约》审议大会失败之后。我国代表团想在这里提出以下几点：

第一，我们深信《不扩散条约》仍然是核裁军领域缔结的最重要条约之一。大多数国家已经加入这一事实只能说明它在防止核战争威胁中的重要性。

第二，实现《条约》的普遍性是所有缔约国，尤其是核武器国家都应负责的一项道义和政治上的当务之急。在中东区域没有实现普遍性是因为有一个国家即以

(贾法里先生，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色列尚未加入《条约》。一些核武器国家正在作出一切努力制止在该地区和其他地区的核扩散，而同时就是这些国家对核裁军问题视而不见，对于在中东实现《条约》的普遍性问题顾左右而言他，从而破坏了这些核武器国家言论的可信性。

第三，我们深信不使用核武器的最好保证是彻底消除这些武器。我们在这里谨回顾国际法院 1996 年 7 月 8 日关于威胁或使用核武器合法性问题的咨询意见。该意见重申威胁或使用核武器同武装冲突中适用的国际法不相容。意见重申所有核武器和无核武器国家有义务真诚的开展和完成将导致在严格有效的国际监督下实现所有方面的核裁军的谈判。

第四，拖延这一谈判的开始对于无核武器国家来说是建立信任中的一个严重障碍。核武器国家不仅抓住核武库不放，而且还发展这些核武库。这一事实威胁不扩散制度和国际和平与安全。这些国家抓住核武器不放这一事实意味着使用或威胁使用这种武器仍有可能。在这方面，我们谨提及有些国家最近采用了将允许它们对无核武器国家使用核武器的新的核战略。

第五，从我刚才所说可以看到，无核武器国家有权按照一项对核武器国家有法律和道义约束力的法律文书的规定，得到核武器国家给予的安全保证。正如中国大使在发言中所说，这不是一个我们应该表示感激的恩赐。对无核武器国家无条件的消极安全保证是 1995 年和 2000 年《不扩散条约》审议大会上达成的谅解的重要部分。

第六，在这方面，我们重申我们原先的立场，这一立场反映在载于 1999 年 2 月 4 日第 CD/1570 号文件的 21 国集团方案中，即有关建立核裁军特设委员会，谈判就对无核武器国家的切实安全保证和不对这些国家威胁或使用核武器的条约。

主席：我感谢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代表的发言。现在我请马来西亚代表万·阿兹奈尼赞·尤斯里先生发言。

万·阿兹奈尼赞·尤斯里先生(马来西亚)：自从核时代开始以来，没有任何国家在核武器威胁面前是绝对安全的。因为只要核武器继续存在并发展新型核武

(万·阿兹奈尼赞·尤斯里先生，马来西亚)

器，使用这些武器的危险就十分可能。令人遗憾的是，由于先发制人的理论，过去一、两年中这种危险进一步增加了。

虽然马来西亚深信不使用核武器的唯一绝对保证是彻底消除所有核武器，但也强烈认为在核裁军之前，当务之急是禁止使用这些武器。在这方面我们呼吁国际社会制定切实措施确保所有国家尤其是无核武器国家的安全，不对它们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

消极安全保证的想法对国际社会和裁谈会并不新颖。事实上，1978 年联合国第一次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特别会议朝着消极安全保证迈出了重要的第一步，那时五个核武器国家分别就消极安全保证发表了单边宣言。然而，这些单边宣言不足以预防对无核武器国家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因为这些宣言可以收回。更重要的是，这些宣言的主要弱点是允许在某些情况下对无核武器国家使用核武器。

由于这些单边宣言的弱点，马来西亚强烈敦促给予无核武器国家不对它们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的多边、有法律约束力和无条件的保证。无核武器国家在《不扩散条约》制度下自愿放弃核武器选择之后，应得到不对它们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的保证，这些保证的范围、应运和期限应是无限的。此外，《联合国宪章》第 2 条第 4 款要求各会员国不得威胁或使用武力；根据这一条款，核武器国家有责任避免使用核武器，尤其是针对无核武器国家。

马来西亚坚信保护无核武器国家不受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之害的切实措施不仅会加强国际和平与安全，而且会对不扩散核武器作出积极贡献。在这方面，处理消极安全保证问题也符合核武器国家利益。

核裁军是马来西亚最高关切事项，我们谨强调核裁军应当继续是裁谈会的最高优先事项。然而，在彻底消除核武器之前并根据第 13 次不结盟成员国首脑会议最后文件第 76 段，马来西亚还要敦促裁谈会成员国作为一个优先事项致力于缔结一项对无核武器国家安全保证的普遍、无条件和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书。在这方面，马来西亚期盼着同裁谈会各成员合作继续探索一项平衡和全面的工作安排的所有可行途径，以便在裁谈会开始实质性工作。

主席：我感谢马来西亚代表的发言。现在我请意大利特雷扎大使发言。

特雷扎先生(意大利)：我很高兴今天参加以消极安全保证为重点的讨论，这是一个若干成员国在裁军谈判会议上给予优先的问题。

意大利同欧洲联盟伙伴们一起，谋求进一步审议安全保证。如欧洲联盟反对扩散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战略中所述，积极和消极保证既可以作为放弃取得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一种激励，也可以作为一种威慑。根据欧洲联盟对《不扩散条约》审议大会的共同立场，我们呼吁核武器国家重申 1995 年联合国安全理事会第 984 号决议所指出的现有安全保证，并签署和批准关于无核武器区的相关议定书，这些议定书是在进行必要磋商之后拟定的，承认这些地区可以得到以条约为基础的安全保证。

根据联合国安全理事会一致通过的第 984 号决议，所有核武器国家都单独提供了消极安全保证。此外——也许是更重要的——核武器国家在其有法律约束力的无核武器区保证的框架内提供了消极安全保证。在这方面，我们支持中亚各国在它们地区建立无核武器区最近取得的进展。我们认为，应在无核武器区框架内继续谋求实现消极安全保证的理念，并可根据有关地区各国之间自由作出的安排延伸到更多地区。

有些国家认为现有条款确定的保护制度不够。的确，根据第 984 号决议给予的消极安全保证不能被认为有法律约束力。另一方面，在无核武器区条款内给予的消极安全保证虽然有法律约束力，但是并不涵盖全世界。事实上，某些从安全观点看是世界上最敏感的地区没有包括在无核武器区条款内。

还可以在消极安全保证这一理念本身之中探索灵活性的因素。消极安全保证应给予《不扩散条约》缔约国。同时应进一步考虑在单边、多边或区域基础上给予消极安全保证这一选择。有些国家最近在双边基础上请求给予消极安全保证。

作为消极安全保证的全球性协议的一个替代办法，在目前情况下有些其他选择似乎更切实可行和现实。裁谈会未必是进行这种谈判的唯一讲坛。今天的会议上提到《不扩散条约》是一个可能的讲坛。但是为了达成一个总的协商一致，使裁谈会回到谈判状态上来，意大利可以接受在裁谈会设立一个特设委员会制订以下建议：裁谈会如何才能更切实处理有效国际安排以确保不对无核武器国家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

主席：我感谢意大利代表的发言。我的名单上下一位发言是墨西哥代表团的马塞多大使。

马塞多先生(墨西哥)：对于墨西哥政府来说，裁军和不扩散制度的一个基本的组成部分是核武器国家应毫不含糊地保证它们不对所有我们这些自愿和法律上放弃核选择的国家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这是一个安全理事会承认的合法安全利益。当然，使世界摆脱存在核武器和可能使用核武器这一日益增长的危险的唯一绝对保证是禁止和彻底消除核武器。我国代表团强调国际法院在其关于武装冲突中威胁或使用核武器的合法性的咨询意见中一致决定“习惯国际法或协定国际法中没有任何明确规定允许以核武器进行威胁或使用核武器”。尽管有这一斩钉截铁的断言，但我们现在仍然面临下列军事理论和安全政策的存在：鼓吹发展新一代核武器及其运载系统，甚至规定先发制人地使用非战略性核武器。

因此，越来越有必要以一项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书来支持这一制度，拥有核武器的国家在这一文书中保证不对我们这些没有核武器的国家使用核武器。

墨西哥认为联合国安全理事会 1995 年 4 月 11 日一致通过的第 984 号决议中提及的核武器国家宣言几乎都是片面、有条件和不足的。这一决议承认《不扩散条约》的无核武器缔约国有合法利益采取“进一步的措施……确保其安全”。一项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书会使实现这一目标成为可能。在《不扩散条约》及其审议大会的背景下，我国在 1995 年单独提出并在 2003 年会同《新议程》的其他成员国一起提出议定书或协定草案，填补这一空白并为核武器国家的政治承诺提供可靠的法律基础。

而且，在裁军谈判会议方面，我国代表团在 20 多年来建立的有关这一议题的各种附属机构中努力。我们继续决心实现我们加强不扩散制度的目标。在这方面，我们同意五国大使方案中所载的职权。让我们在特设委员会中恢复我们的对话以使审议这一问题取得进展并从而处理我们这些没有核武器国家的关切。

最后，主席先生，在你即将结束作为裁谈会负责人的任期时，我想向你再次表示我国代表团祝贺你指导我们工作的方式以及你给我们讨论注入活力。我们希望在今后的几个星期中你能向我们提出对你任期中发生的情况的评估，以便接受教训使我们更接近于批准工作安排。

主席：我感谢墨西哥代表的发言和他对主席说的友好的话。现在我请俄罗斯联邦斯科特尼科夫大使发言。

斯科特尼科夫先生(俄罗斯联邦)：俄罗斯联邦为了帮助就裁军谈判会议工作安排达成妥协，准备不反对以五国大使方案(CD/1693/Rev.1)为基础的可能的协商一致。在这方面，我们也不反对方案中的建议，在裁谈会建立关于保证不对无核武器国家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问题特设委员会。我们还准备支持基于克·桑德斯大使的“思考的食粮”的协商一致，包括拟议中的关于安全保证工作的授权。我们认识到这一问题对于许多国家的意义，我们准备关注它们表示的关切。俄国准备向起草消极保证全球协议靠拢，当然这要顾及我们的军事理论和国家安全理念。

安全保证这个问题在《不扩散条约》范围内特别重要。提供和使用这种保证是《条约》所有各方的一项基本任务。我们在不久前的审议大会上强调了这一点。俄国一贯支持《不扩散条约》无核武器缔约国得到这种保证的愿望。我们相信实现这一目标将有助于使《条约》普遍化，加强核不扩散制度和提高国家关系中的信任和可预见性。我们谨指出，俄国在 1995 年和其他核大国一起，共同提案了一项联合国安全理事会决议，根据这项决议给予了积极安全保证，并注意到了核国家关于消极保证的国家声明。

核国家对消极保证的义务通过无核武器区条约议定书已具有法律约束力。俄国签署了《特拉特洛尔科条约》、《拉罗汤加》条约和《佩林达巴条约》所附的这类议定书。随着新的无核区的建立，这个数字会增加。我们准备对这个进程作出贡献。我们支持建立新的无核武器区的努力，但是俄国是从加强核不扩散制度和增进区域安全任务的角度看待这些无核区的。我们欢迎中亚各国在本地区建立无核武器区的努力。我们支持中亚各国商定的本地区无核武器区条约草案。

作为核大国和东盟各国对话的一部分，俄国准备解决关于东南亚无核武器区条约中悬而未决的问题。建立中东无核武器区的努力没有进展，令人担忧，特别是由于该地区的军事和政治局势仍然困难。我们相信在南亚建立无核武器区将加强区域稳定与安全，因此这一问题当前仍受到关注。

(斯科特尼科夫先生，俄罗斯联邦)

裁军谈判会议是开展有关安全保证工作的最合适论坛。过去，在安全保证特设委员会活动的年月里，裁谈会在这个问题上积累了相当丰富的知识专长。在发展这一专长时，我们必须同时考虑到形势发生的剧烈变化并为我们自己订出现实和可实现的目标。制定对《不扩散条约》的无核缔约国的消极安全保证是加强世界各地安全与稳定的一项重要文书。俄国将继续积极努力争取朝着这一方向取得进展。

最后，主席先生，我们要祝贺你成功地指导裁谈会的会议。我们认为你开创的一系列裁谈会正式全体会议是有用的。这些会议已再次清楚表明裁谈会的巨大潜力和大多数代表团要本着裁谈会的初衷进行工作的愿望。举行以专题为重点的正式全体会议的经验今后可以借鉴。这些会议的议题可以更加集中，以便在裁谈会通过工作安排之后把实质性讨论推向前进和为裁谈会的活动奠定基础。

主席：我感谢俄罗斯联邦代表的发言和他对主席说的十分友好的话。下一位发言是大韩民国代表团的朴大使。

朴先生(大韩民国)：大韩民国坚定支持国际上不扩散核武器和其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努力并同意这些努力应当增进和加强，同时我们认为这些努力对处理扩散的原因最有效。我们认为防止扩散的最切实办法是消除对取得核武器的激励，同时确保核选择最终不利于扩散者的安全利益。不安全——无论是真实的或感觉到的——在许多情况下是谋求核武器的主要动机。国际社会在处理这些复杂情况时，必须加倍努力纾解使某些国家不加入《不扩散条约》并使其他国家秘密谋求核武器能力的这些安全关切。

作为减少不安全感的切实手段的一部分，我们支持消极安全保证理念。在这方面，我们认为核武器国家应向真诚履行《不扩散条约》义务和其他保障的无核武器国家提供可信的安全保证。同时，我们还认识到，对于那些自愿接受《不扩散条约》范围之外的更多不扩散义务的缔约国，值得给予加强的安全保证和其他奖励办法。

同时，我们还需要考虑到总的政治现实状况，这些状况必定影响国际讲坛如何以最佳办法处理这一战略问题的讨论。

(朴先生, 大韩民国)

根据这一立场, 大韩民国支持裁谈会根据一项既反映提供安全保证的必要性又反映演变中的战略和政治现实的方案作出努力处理安全保证问题。

在这方面, 我们认为“思考的食粮”文件所载的方案在目前满足了这些要求, 因此希望裁谈会今后能根据商定的工作安排就这一重要问题举行生动活泼的讨论。

主席先生, 我还要和其他代表团一起赞赏你的伟大创举。

主席: 我感谢大韩民国代表的发言和他对主席说的友好的话。下一位发言是巴基斯坦代表团的汗大使。

汗先生(巴基斯坦): 我们不需要一场没有成果和造成分裂的讨论, 而需要在裁军谈判会议中有一个未雨绸缪的、共同的做法以完成我们多年前开始的工作——向无核武器国家提供有法律约束力的消极安全保证。

我们可以从联合国大会去年停止下来的地方开始。在上届大会上, 20 个国家提出了关于安全保证的第 59/64 号决议; 118 票赞成; 0 票反对。巴基斯坦多年来一直领头做出这一努力。

大会指定了以下优先目标: 早日就确保不对无核武器国家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的有效国际安排达成协议; 探索可以纳入具有法律约束性质的国际文书中的一项共同方案或共同做法; 裁谈会加紧谈判早日达成协议, 同时顾及对缔结一项消极安全保证国际公约的广泛支持。

确保所有国家和人民的持久安全是一项正当利益。对无核武器国家的安全保证是直接来自《联合国宪章》的一项义务。不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的义务延伸为不使用或不威胁使用核武器。大会和安全理事会强调和支持了这一义务。

肯定地说, 核武器国家给予了安全保证。但是大多数国家的保证是限制性、部分或有条件的。我们需要的是普遍和有法律约束力的保证。这不仅在道义上是一项当务之急, 而且是一个法律义务。安全理事会第 984 号决议明确地把安全保证的需要同《不扩散条约》第 6 条的规定联系起来。国际法院在 1996 年的意见中一致判定以核武器为武力进行威胁或使用是非法的, 因为这违反《联合国宪章》。

2000 年《不扩散条约》审议大会肯定有法律约束力的安全保证加强了核不扩散制度。除了那一承诺之外没有后续行动。

不给予这种保证因几个因素而更加复杂。随着《不扩散条约》的无限期延长, 大多数核武器国家想当然地认为他们有权保留核武器, 而《不扩散条约》第 6 条规定的彻底核裁军仍然遥遥无期。使用核武器的地理范围随着包含核武器以及指挥和监控的核同盟的扩大而扩大。新的安全理论违反安全理事会第 255 号和 984 号决议的文字和精神, 论述了可能使用核武器。北约宣言的含义不符合其拥有核武器的成员国所作的保证。最后, 存在两个公开宣布的核武器国, 一个地位未定的未宣布的核武器国。

在这种情况下, 可信的消极安全保证具有更大紧迫性。直至实现核裁军之前, 向无核国作出安全保证可以提供最有效的手段减少对扩散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激励, 从而有效地防止这种扩散。

不结盟运动一直对有人正在考虑发展新型核武器表示严重关切。它一贯强调在彻底消除核武器之前, 应继续努力谋求缔结一项对无核武器国家安全保证的普遍、无条件和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书。

联合国秘书长的高级别小组在其去年底发表的报告中指出, 尽管联合国安全理事会(根据 1995 年第 984 号决议)作出了相反的承诺, 但是核武器国家越来越不愿意保证不使用消极安全保证(原文如此——译注); 他们保持以核武器报复化学和生物武器攻击的权利。

科菲·安南秘书长本人曾敦促核武器国家重申它们的承诺, 并给予无核武器国家消极安全保证。

巴基斯坦历来意识到消极安全保证的重要性。正是由于巴基斯坦和其他几个有相同想法的国家的努力, 我们才能在 1998 年建立了消极安全保证特设委员会。这一委员会在当年核试验之后无法继续工作。

巴基斯坦方面做过尊严保证, 我们不会对无核武器国家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

关于消极安全保证, 我们不必从头开始。已有涉及这一问题的一切法律和政治层面的大量文献。核武器国家发表的单方面宣言可以扩充。在裁军谈判会议及其关于消极安全保证的特设委员会内进行的谈判可以有助于达成这一协议。已在裁

(汗先生，巴基斯坦)

谈会中在有关项目下提交了各种方案，包括一项国际公约草案。如果具有政治意愿，我们就能开始工作。

关于消极安全保证的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书将是一个重大的建立信任措施，并有助于减少核威胁。裁谈会就包括消极安全保证在内的 4 个核心问题商定一项我们已讨论了多年的全面和平衡的工作安排是时候了。五国大使方案可能是个取得进展的办法。

主席先生，我在结束发言时，祝贺你采取主动给裁军谈判会议注入一些活力，也祝贺你成功地就 4 个核心问题举行了辩论。

主席：我感谢巴基斯坦代表的发言和他对主席说的友好的话。下一位发言是瑞士代表团施特莱大使。

施特莱先生(瑞士)：主席先生，首先请允许我代表我国代表团告诉你，我们看到你主持裁谈会最近的几次全体会议是多么高兴。这一会议厅内大部分代表团的介入清楚地显示了普遍有决心在日内瓦继续我们在军备控制和裁军领域的努力。

在你要求各代表团利用我们的会议处理对于裁谈会工作有关键重要性的几项问题后，我想谈谈和消极安全保证相关的 4 个具体问题。第一，从安全理事会历次决议、核武器国家声明和关于无核武器区的协定中可以清楚看出，核国家对于消极安全保证一般总是持保留态度。这种保留是关于核国家在某些情况下使用核武器的权利。实际上其中的含义是核国家不完全接受禁止以这种武器威胁或使用这种武器。因此，我国认为《不扩散条约》中的核武器缔约国提供的消极安全保证是不够的。第二，在持有这种保留的同时，《不扩散条约》缔约国中的某些核国家决定拨款发展核武器——我们感到这一决定违背《不扩散条约》第 6 条的精神，这使采取消极安全保证的做法更具有根本意义。第三，虽然瑞士支持建立无核武器区的总的做法，如在拉丁美洲、加勒比、南太平洋、东南亚、非洲或 1995 年关于中东的决议中提及的区或仍然正在中亚发展的区，但是瑞士认为，象我国这样处于无核武器区之外并从未拥有这种武器的国家不能从区域协议提供的消极安全保证得到好处。因此这些国家面临不平等待遇。第四，有一个困难而复杂的问题，即不是《不扩散条约》缔约国但被认为拥有核武器国家给予的消极安全保

(施特莱先生，瑞士)

证。在这方面，显然根据《不扩散条约》提供的消极安全保证是个不完全令人满意的解决办法。

最后，我国代表团认为无核武器国家中的《不扩散条约》缔约国有正当权利从核武器国家得到不对它们使用或威胁使用这种武器的有法律约束力的承诺。显然只有充分履行对《不扩散条约》义务的国家才能要求有这种权利。我们深信谈判和缔结一项关于消极安全保证的国际协议会加强不扩散制度和促进《不扩散条约》的普遍性。我们不想预先判断这种谈判的框架，但是在我们看来谈判这一文书的最合适讲坛肯定是裁军谈判会议。裁谈会是多边裁军的唯一谈判讲坛，其成员包括所有《不扩散条约》成员的核武器国家以及不是《不扩散条约》成员国和被认为拥有核武器的国家。

主席：我感谢瑞士代表的发言和他对主席说的友好的话。下一位发言是法国代表德斯帕先生。

德斯帕先生(法国)：主席先生，你邀请我们以五次全体会议专门讨论裁谈会的主要核心议题。今天是关于消极安全保证问题的第五次也是最后一次会议。在 2005 年 5 月纽约举行的第七届《不扩散条约》审议大会时，欧洲联盟就安全保证和无核武器区问题以一个声音发言。欧洲联盟呼吁核武器国家重申联合国在 1995 年第 984 号决议中的安全保证并签署和批准关于无核武器区的相关议定书，这些议定书是在进行了必要的磋商之后拟定的，承认这些地区可以取得基于条约的安全保证。

关于实质问题，我国代表团的立场众所周知。为了在 1995 年采取的措施之外加强安全保证，法国仍然赞成通过建立无核武器区采取区域性做法。这一做法涉及努力对区域紧张局势、潜在和公开的冲突找到政治解决办法，以便在安全并从而在裁军和不扩散方面取得进展。在我们看来这是最现实的做法。在这方面，法国积极参加了纽约裁军审议委员会 1999 年协商一致达成协议的指导方针的起草，我有幸在当时参加了这一起草。法国签署和批准了《特拉特洛尔科条约》、《拉罗汤加条约》和《佩林达巴条约》的所有有关议定书。关于后面一个条约，我们鼓励非洲各国尽快使其生效以充分实施核武器国家提供的保证。法国和其他核武

(德斯帕先生，法国)

器国家一起，继续同《曼谷条约》缔约国讨论有关议定书。法国尤其正在等待东南亚无核武器国家作出反应，以便重新启动关于这一议定书的谈判。法国还希望同五常——五个核武器国家——和五个中亚国家就该地区建立无核武器区继续磋商。《不扩散条约》审议大会前，法国在 2005 年 5 月在墨西哥城举行的有关这一问题的讨论会证明了我国对区域做法和无核武器区的关心。

克里斯·桑德斯大使在我们 2005 年届会开始时提出的“思考的食粮”从程序的角度研究了如何启动裁军谈判会议关于消极安全保证的工作。我国代表团曾指出，他在“思考的食粮”文件中和先前授权的措词不同，明确要求讨论授权，我们对这一事态发展感到高兴。这是朝着正确方向的事态发展。正如我们曾有机会指出，我国代表团不反对在裁军谈判会议上在一个恰当的框架内处理消极安全保证，并准备根据欧洲的共同立场继续就这一议题进行磋商，以参加一项工作安排的协议。

最后，主席先生，请允许我祝贺你以积极有力的方式主持我们的工作。我们还认为组织这些公开正式的专题讨论是有价值的，我们认为这些讨论十分有益，我们需要考虑一下如何最好地充实和利用在这里提出的所有因素，以促进通过一项工作安排。

最后，主席先生，请允许我作为例外不拘泥于裁军谈判会议的通常习俗，并作为代办向我的邻居和朋友芬兰代办告别，他在为裁军和不扩散事业忠心耿耿服务了五年之后将要离开我们。这里还有一些象我一样通常属于工作人员级别的同事将要离任。我向他们道别。他们自己知道我指的是谁。

主席：我感谢法国代表的发言和他对主席说的友好的话。现在我请新西兰代表考勒大使发言。

考勒先生(新西兰)：新西兰长期以来认为对那些正式放弃核武器的国家，应由核武器国家给予不会对它们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的有法律约束力的承诺。我们曾经努力确保这种承诺纳入建立南太平洋无核武器区的《拉罗汤加条约》中。

《拉罗汤加条约》的实质是表达了缔约国的目标：通过裁军和不扩散，使核武器

在该地区不起作用。只有在所有核武器国家批准了提供消极安全保证的《拉罗汤加条约》议定书时，这一目标才会完全实现。

新西兰欢迎联合国安全理事会第 984 号决议。它是核武器国家迈出的重要一步，而且我们曾经希望这一步会导致新的信任气氛，并大大有助于减少核武器在国家安全政策中的作用。

尽管新西兰一直是无核武器区的强烈支持者并欢迎联合国安全理事会第 984 号决议，但是我们认识到这些渠道都有其局限性。关于建立无核武器区的各项条约，它们当然是区域性而不是普遍的，而且对条约的消极保证议定书作了解释性的声明和保留。虽然联合国安全理事会第 984 号决议满足了普遍性的要求，但是它是在单独和政治基础上而不是有法律约束力的基础上满足这一要求的。

我们认为有法律约束力的消极安全保证不仅在目前安全环境中对恢复信任有利，而且有助于阻止任何进行扩散的卑鄙冲动。

在这方面，我们设想在《不扩散核武器条约》范围内谈判一项关于消极安全保证的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书可以扩充无核武器区和核武器国家在联合国安全理事会第 984 号决议中宣告提供的消极安全保证。

这样一项文书将向无核武器国家彰显在《不扩散条约》制度内的好处。同时，就一项单一文书达成协议必然要表明消极安全保证不会是无条件的，从而给无核武器国家的不扩散义务增加了一层问责制。

我们盼望着这一天的到来：那时核武器国家完全履行消除它们的核武器的义务，使关于这种武器的消极安全保证的理念成为过时。

主席先生，我国代表团认为在轮流到挪威担任主席期间你所采取的主动行动是对打破裁谈会工作安排长期僵局的一个重要贡献。这是一个吸引广泛参与的认真、建设性的辩论。正如墨西哥所指出，对此进行记录将是十分宝贵的。你在使我们走上这条道路时所表现的灵活性，包括提出核心问题之外的事项，使各代表团有机会说明裁谈会有理由将注意力转移到新增问题上。然而，我国代表团没有听到裁谈会记录上有人提出令人信服、得到广泛支持的应这样做的理由。但是我们觉察到在处理工作安排中的核心问题时，灵活性增加了，这是值得欢迎的。我们和加拿大一样，认为在新一轮的全体会议中还有发展的余地。裁谈会要向第六

(考勒先生，新西兰)

十届大会报告一些积极的事项，现在为时还不晚。最后我们热烈祝贺你在上个月领导我们工作的方式。

主席：我感谢新西兰代表的发言和对主席说的十分友好的话。下一位发言是阿尔及利亚代表贾扎伊里大使。

贾扎伊里先生(阿尔及利亚)：消极安全保证问题不但对于无核武器国家，而且对全人类都极其重要，因为消极安全保证和不扩散这两个问题密切相关。联合国秘书长在关于改革报告中指出，裁军和不扩散的进展不应相互牵制。和他表示的这一看法相反，我们认为对无核武器国家的消极安全保证将在各国之间建立信任并从而劝阻各国取得核武器。

无核武器国家在 1968 年加入《不扩散条约》时决定自愿放弃核选择并在 1995 年审议大会上同意无限期延长《条约》，当时的想法就是如此。无核武器国家因此有权得到不对它们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的无条件保证。

在这个问题上显然有两种观点。一方面，核武器国家所持的看法是，真正威胁在于扩散核武器以及这些武器落入不负责实体的手中。另一方面，无核武器国家深信，除了这一人所共知的危险之外，还有一个同样严重的危险，即核武器国家可能以核武器威胁或使用核武器以对其他国家施加压力。不威胁或使用核武器的惟一绝对保证就是结束核扩散和彻底全面裁军。

事实上，这就是包括核武器国家在内的国际社会根据《不扩散条约》第 6 条、各种决议以及关于实施第 6 条的 1995 年和 2000 年审议大会成果作出的承诺的实质所在。在 1978 年联合国大会裁军问题第一届特别会议也作出了这种承诺。在这一最终目标实现之前，即彻底清除核武器之前，无核武器国家需要有法律约束力的国际保证。

向无核武器国家提供消极保证是对这些国家为保证不扩散所作出的让步的回报中采取的一项公平的临时措施。然而，这一保证只是对无核武器国家正当安全关切的初步回应。这种保证绝不构成承认有权无限期拥有核武器。

消极保证的合法性来自《联合国宪章》，其第 2 条第 4 款要求所有会员国不对任何国家的领土完整或政治独立以武力相威胁或使用武力。国际法院在 1996 年 7

(贾扎伊里先生，阿尔及利亚)

月的咨询性意见中以多数判定威胁和使用武力违反武装冲突中适用的国际法规则，尤其是国际人道主义法的原则和规则。此外，联合国大会在 1961 年第十六届会议上在第 1653(XVI)号决议中指出，使用核武器违反《联合国宪章》的精神、文字和目标，并构成对《宪章》的直接违反。

由于所有这些考虑，消极安全保证问题自从《不扩散条约》谈判开始以来一直摆在国际议程上。1978 年大会第一届裁军特别会议在其《最后文件》第 32 段和 59 段中，呼吁核武器国家继续努力根据情况缔结确保不对无核武器国家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的切实安排。自从那时以来，消极安全保证问题一直是裁军谈判会议关切的优先事项。大会每年都呼吁裁军谈判会议加紧努力以实现这一目标，最近的一次呼吁可见于大会第 59/64 号决议。

尽管作出了所有这些努力，但是没有取得任何切实的成果，原因是某些核武器国家拒接受使它们承诺不对无核武器国家以核武器威胁或使用核武器的国际文书的约束。这些核武器国家争辩说，它们在 1995 年作出的单方面宣告和安全理事会第 984(1995)号决议已给予足够的积极和消极保证。在这方面，我谨强调虽然单方面宣告和安全理事会第 984(1995)号决议是重要的，但这些远远不足以回应无核武器国家对安全与和平的正当关切。

过去几年中，在安全政策方面全世界看到一些十分令人担忧的事态发展。允许进行包括使用核武器的先发制人攻击的新理论和军事政策同先前禁止使用核武器作为第一次打击选择的政策完全不一致。它们还违背了核武器国家在 2000 年审议大会上作出的减少核武器在军事政策中作用的承诺。

发展新型核武器正进一步加剧这一局势。的确，今年 5 月举行的审议大会令人失望的结果表明，核裁军事业遭受一次严重挫折，许多核武器国家现在正把重点完全放在不扩散方面，它们拒绝哪怕是提及 2000 年审议大会的成果及其最后文件就说明了这点。这只会加强我们对作为有国际约束力文书一部分的无条件消极安全保证条款的感情。我国认为应作为优先事项继续为实现这一目标而努力。

尊敬的埃及大使在 2005 年 3 月 15 日裁谈会上代表 21 国集团发言时表示了同样的关切。不结盟国家运动成员国中的《不扩散条约》缔约国提交的工作文件中发出了同样的呼声，这一工作文件是向第 7 次《不扩散条约》审议大会提交的并作为裁谈会正式文件印发，文号为 CD/1752。

(贾扎伊里先生，阿尔及利亚)

阿尔及利亚认为裁军谈判会议以其作为裁军领域惟一多边谈判论坛的身份，可以在这方面作出巨大贡献。在这方面，请允许我表示对意大利的卡洛斯·特雷扎大使阁下的发言感到满意，他宣布意大利愿意成立一个特设委员会拟订有关消极安全保证的建议。我们希望将在裁谈会议程第 4 项的范围内成立，该项是关于通过切实国际安排确保不对无核武器国家以核武器威胁或使用核武器。我们还希望委员会将根据 5 国大使方案，取得一项授权就安排问题进行谈判，这些安排可以采取一项有法律约束力的国际文书的形式。

关于 5 国大使方案，我们仍然认为它是就一项平衡工作安排达成协议的最现实和最客观的基础。这一正式建议含有一整套平衡的旨在达成工作安排协议的因素和让步。当然，这一方案可以发展和改进。我们愿意就这一方案同每个人合作。我们期望各代表团就这一草案提出它们的方案和建议，尤其是参照那时之后流传的各种想法和其他非文件。

最后我们要感谢裁军谈判会议主席所作的一切工作使我们有机会重新审查所有这些对我们大家都很重要的问题。我认为就这些问题达成协议可以成为裁谈会今后工作安排的基础。

主席：我感谢阿尔及利亚代表的发言和他对主席说的十分友好的话。下一位发言是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团的伊斯拉米扎德先生。

伊斯拉米扎德先生(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主席先生，由于这是我国代表团在你担任主席期间第一次发言，请允许我祝贺你担任裁谈会主席，并感谢你为裁谈会成员提供机会对摆在桌面上的 4 个主要问题进行一些重点突出的讨论。我们希望这些讨论的结果将有助于确保一项平衡和全面的工作安排并使裁谈会重新回到轨道上来。

冷战的结束和两极体制的消亡使人们有理由产生新的希望。联合国裁军机制的巨轮较为轻松地滚动着。世界摆脱两个超级大国角逐的前景使达成妥协变得更加容易。在二十世纪九十年代，《化学武器公约》、《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和《渥太华公约》定案，加强实施《生物与毒素武器公约》议定书的谈判开始以及《不扩散条约》无限期延长。

(伊斯拉米扎德先生，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然而，事情的发展并不完全如人们所希望。一个核武器大国拒绝《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废除《反弹道导弹条约》以及十年来阻止加强《生物与毒素武器公约》的共同努力仅仅是初步的挫折。同 2000 年《不扩散条约》审议大会协商一致的最后文件所反映的国际社会的期望相反，核武器在某些核武器国家和军事同盟的安全政策中的作用并没有下降。在核问题上的新姿态是以新型核武器为基础，使用这些核武器的门槛被降低到常规对抗的局面，而且违反使《不扩散条约》得到无限期延长的单方面宣告，指名《不扩散条约》无核武器缔约国为这种武器的目标。

少数人认为裁谈会目前议程和冷战时期一样已过时，我们和他们不同，认为核武库给人造成的威胁仍然是现实的，对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的忧虑仍然是深切和具有相关性的。裁军谈判会议迄今未能很好地处理这些问题并不意味着我们应该无视这一问题而不应提供恰当的解决办法。

不结盟国家集团《不扩散条约》缔约国在 2005 年审议大会过程中强调，放弃核武器选择的国家有正当权利得到安全保证，并呼吁谈判一项普遍、无条件和有法律约束力的安全保证文书。我们完全赞同这一立场。我还想重申我们坚信彻底消除核武器是不使用和威胁使用核武器的惟一绝对保证，坚信核武器国家应向无核武器国家切实保证不会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以及在彻底消除核武器之前，应作为优先事项继续努力缔结一项普遍、无条件和有法律约束力的对无核武器国家的安全保证文书。

在结束发言之前，请允许我回顾 2000 年《不扩散条约》审议大会的断言：“五个核武器国家向《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无核武器缔约国作出的有法律约束力的安全保证可以加强核不扩散制度”。如果存在对核不扩散制度可信性的任何真正关切，那么双赢的做法肯定可以实现这一可信性，我们在裁谈会这里随时准备采取这一做法。

主席：我感谢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的发言。下一位发言是澳大利亚代表麦克拉伦先生。

麦克拉伦先生(澳大利亚)：主席先生，由于这是我国代表团在你担任主席期间第一次发言，我是否可和其他人一样赞扬你采取主动行动鼓励就裁军谈判会议议程所涵盖的项目进行辩论？

澳大利亚对正在讨论中的各议题的立场是人所共知的。的确，我们在不久前的《核不扩散条约》审议大会上表示我们大力支持进一步核裁军和《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生效、加强核查的裂变材料禁产条约和无核武器区在提供安全保证方面的作用。因此，我们不想在这里重复这些立场。

澳大利亚继续致力于对不扩散、军备控制和裁军采取有效的多边做法。我们和其他人一样，对于这一论坛陷入僵局感到沮丧。但不会因而不采取行动。澳大利亚将继续支持切实处理对我们集体安全的威胁和补充更广泛的多边努力的务实倡议。

例如，我们和 60 多个国家一起，全力参加《防扩散安全倡议》。我们还向我们地区的其他国家提供援助，帮助它们履行对联合国安全理事会第 1540 号决议的义务。

另一项主动行动——澳大利亚集团——今年是 20 周年。澳大利亚在布鲁塞尔召开了 15 个国家的第一次会议，对伊拉克在同伊朗的战争中使用化学武器作出反应。15 个与会国设法防止伊拉克通过本来是正当的商业贸易取得制造化学武器的材料。这些国家的反应——协调一致的国家出口管制——导致澳大利亚集团的诞生。

今年早些时候在悉尼举行的澳大利亚集团全体会议上，与会国把重点放在关键问题上，包括恐怖主义。它们协议采取重要措施加强这一集团。主要有完善出口管制清单，包括增加可用作喷射生物制剂的具体喷雾器——这是直接对付恐怖主义分子攫取这些制剂和设备。该集团还同意继续和非与会国接触，尤其是在巴尔干和主要转运国，以促进联合国安全理事会第 1540 号决议所要求的健全的出口管制标准。

澳大利亚集团参加国继续坚定致力于《化学武器公约》和《生物和毒素武器公约》。它们努力防止关键化学品、生物制剂和两用设备被转用于生产和扩散化学和生物武器，这加强了有待实现普遍化和切实实施的这些重要条约。

(麦克拉克伦先生，澳大利亚)

令人鼓舞的是，在非参加国中澳大利亚集团的措施被越来越多人接受为有效出口管制的国际标准。

最后，诸如澳大利亚集团、《防扩散安全倡议》和联合国安全理事会第 1540 号决议等务实倡议的成功提醒我们，在毫无成果的努力了九个年头之后，我们在这个机构中还有多少工作要做。

主席：我感谢澳大利亚代表的发言。我的名单上最后一位发言是阿根廷代表德奥斯女士。

德奥斯女士(阿根廷)：阿根廷深信，消极安全保证将对避免扩散核武器做出积极贡献。因此，正如我们在诸如裁军审议委员会、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禁止核武器组织会议和不久前在墨西哥城举行的无核武器区会议等其它讲坛上所说，我们再次呼吁五常按照不扩散核武器制度的基石《核不扩散条约》的规定，确保全面和切实遵守这些措施和安排。通过一项全球性有法律约束力的消极安全保证文书绝对无损于核武器国家在无核武器区框架和安全理事会历次决议框架内作出的保证。与此相关的是拉丁美洲地区各国的局势以及该地区作为无核武器区的地位。因此，阿根廷敦促核武器国家给予无核武器国家绝不对它们使用或威胁使用这种武器的更切实的保证。在这方面，尤其是关于《特拉特洛尔科条约》，阿根廷呼吁核武器国家重新研究它们在签署该《条约》附加议定书时为退出这些议定书所作的解释性宣言。这一立场将使巩固拉丁美洲无核武器区的效力成为可能。核武器国家通过这种全面保证——收回这些宣言——全面遵守《特拉特洛尔科条约》，那将是一项重要裁军措施，并将标致着全面遵守 2000 年大会《最后文件》规定的义务。

主席：我感谢阿根廷代表的发言。我的名单上的发言到此为止。是否还有代表团想在此时发言？我请阿尔及利亚代表发言。

贾扎伊里先生(阿尔及利亚)：主席先生，正如我先前所说，我想这些讨论极其有用，你的倡议十分富有成果。我在想你如何记录我们这些会议的收益。当然，我们会有简要记录，但是我在想除此之外是否可以有某种表格列出一些关于不同

(贾扎伊里先生，阿尔及利亚)

主题和不同观点的一些要点，这也许有助于把这个进程推向前进，并有助于裁谈会制订工作安排。

主席：我感谢阿尔及利亚代表的发言，我在结束语中只想说我至少会在某种程度上处理他提出的问题。

是否有其他代表团想在此时发言？似乎没有。现在，当挪威结束裁谈会主席任期时，我想说几句结束语。

今天是挪威担任主席的裁军谈判会议的最后一次全体会议。

在这一时刻，我遗憾地向大家报告，主席没有从任何代表团得到任何迹象表明我们更接近解决裁谈会的工作安排。这一重要的悬而未决问题只好移交给待任主席巴基斯坦大使，我知道他和我们任何人一样急于解开使裁谈会陷入僵局的结。

四个星期前我鼓励你们大家就核裁军、裂变材料禁产、外层空间、安全保证和关于具体日期的所谓“新问题”发言，以促成一次更加井然有序的辩论。反应是出色的。许多政府的国家观点现在已经有系统地记录在案。我借此机会谢谢参加这些讨论的你们全体。

很难说辩论是不是使我们更接近于一项工作安排。然而，现在记录表明存在处理真正实质性问题的强烈兴趣。在我们大家都面临新的和日益危险的安全挑战时，这本来就应如此。

我鼓励继任的各主席和所有有关代表团研究过去四个星期的记录，看看哪个问题已经成熟可以提出进行更深入的研究。裁谈会的全体会议也是公开的，我同样鼓励民间社会和学术界从它们各自角度分析这些记录，并帮助我们大家认清前景和机会——显然必须铭记并非所有代表团都已就讨论中的所有议题发表了看法。这一做法的用意绝对不是科学性的或详尽无遗的。然而，已有广泛的看法得到了表达。提出了建议和方案。解释了各种立场。所有这一切都值得进一步关注。

现在我将把主席职务移交给巴基斯坦。移交前我要感谢诸位全体的宝贵支持和鼓励。我感谢秘书处全体人员以最专业的方式协助我。口译员工作繁忙值得我们钦佩。我也感谢小组协调员和参加主席磋商的其他人员。你们大家都给予了出色的支持与合作。我感谢你们所有人。对那些今年夏天将离开裁谈会的同事，我感谢他们并祝他们一切顺利和幸福。我谢谢大家。

(主席)

最后我要祝愿我这个职务的继任人巴基斯坦的汗大使在他任期中一切顺利。

今天的议程到此结束。裁谈会下一次全体会议将在 2005 年 7 月 14 日星期四上午 10 时在这些会议厅举行。

下午 12 时 15 分散会。

-- -- -- -- --